

# 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国际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授予学位类别：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

一级学科（专业类别）代码名称：1051 临床医学

二级学科（专业领域）代码名称：105101 内科学

105102 儿科学

105103 老年医学

105104 神经病学

1051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051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1051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105109 外科学

105110 妇产科学

105111 眼科学

105112 耳鼻咽喉科学

105113 肿瘤学

105114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05115 运动医学

105116 麻醉学

105117 急诊医学

105127全科医学

105128临床病理学

制订单位：湘雅医院（牵头）、湘雅三医院, 湘雅二医院（参与）

培养方案版本号：2020版

## 一、学科概况

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源于1906年创办的雅礼医院和1914年创办的湘雅医学专门学校，经百余年的发展，已形成完备的医学教育体系。湘雅临床医学研究生教育始终位于我国研究生教育改革的前列，1978年恢复临床医学研究生培养，1981年获批临床医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2002年成为首批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04年跻身首批试办八年制医学教育的院校，2012年被列为医教协同试点单位，是我国高水平医学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

现有三所委属委管综合性附属医院，编制床位共9740张，年门急诊量800余万人次。拥有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3个、国家重点学科6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61个，培养和吸引了院士、长江学者、杰青等大批医学领军人才，是国家“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ESI排名全球前1%，免疫学等7个相关学科依托临床医学排名前1%。近五年，承担国家级课题千余项，其中重点重大项目79项，获国家科技奖5项、教学成果奖2项。

持续推进医学教育国际化，与美国耶鲁大学、匹兹堡大学等11所世界知名大学形成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联合培养了研究生千余名。

## 二、研究方向

本学科专业设置齐全，研究方向涵盖19个临床学科：内科学、儿科学、老年医学、神经病学、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皮肤病与性病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临床检验诊断学、外科学、妇产科学、眼科学、耳鼻咽喉科学、肿瘤学、康复医学与理疗学、运动医学、麻醉学、急诊医学、全科医学与临床病理学。

在“双一流”建设过程中，湘雅临床医学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逐步形成了5个特色鲜明的跨学科重点研究领域：疾病分子分型与个体化医疗、神经与精神疾病、皮肤与免疫相关疾病、代谢与内分泌疾病、心脏与血管疾病。

## 三、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中华文化，拥有国际人道主义精神，理解“人类命运共同体”重要战略思想，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的高水平国际化医学人才。

1. 拥有崇高的职业素养和良好的医德医风，愿为医学事业奋斗；
2. 具有良好的临床工作胜任力，能独立处理本专业常见病、多发病；
3. 掌握一定程度的汉语，能运用汉语阅读并正确理解专业文献，并能在临床工作中使用汉语进行基本沟通交流；
4. 具备一定的临床医学科研能力，能结合临床工作开展科学研究。

##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基本学制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计算截止日期为当年8月31日。每年9月份对超过规定学制和最长学习年限仍未毕业的研究生开展学籍清理工作；对于超过最长学习年限、仍未按有关规定进行毕业或学位论文答辩的研究生，按规定程序予以退学处理。

具体实施细则参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中大研字[2017]194号，2019年7月18日修改）及《中南大学超年限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中大研字[2015]1号）文件执行。

## 五、培养方式

1. 实行导师负责的指导小组培养工作制，导师个别指导与指导小组集体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指导小组成员应协助导师把好各个培养环节质量关。跨学科培养硕士生，需从相关学科聘请副导师。

2. 导师指导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选学课程、查阅文献、参加学术交流和社会实践、确定研究课题、指导科学研究等。

3. 导师对研究生的业务指导和思想教育、学风教育应有有机结合起来，全面培养，提高研究生的综合素质。

4. 实行培养过程淘汰机制，对培养环节进行理论及实践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重新考核或淘汰。

具体实施细则参照《中南大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管理规定》（中大研字[2016]348号）、《中南大学研究生培养环节工作管理办法》（中大研字[2019]57号）执行。

## 六、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学分要求
公共学位课	4	学科基础课	8
专业课	2	选修课	4
培养环节	5	学术交流与研 讨	2
补修课	0		
总学分	25		
学分说明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环节）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说明
公共学位课	10000003A01	中国概况	32	2	春秋季	
公共学位课	11000003A01	汉语	64	3	秋季	
学科基础课	25000004B01	学术诚信与论文写作（全英文）	32	2	春秋季	
学科基础课	25071004B01	生物化学（全英文）	32	2	秋季	
学科基础课	69100404B07	医学流行病学（全英文）	32	2	秋季	
学科基础课	69100404B15	医学统计学C（全英文）	32	2	秋季	
专业课	81100202C01	内科学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2	神经病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3	老年医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4	麻醉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5	肿瘤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6	耳鼻咽喉科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7	皮肤病与性病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08	眼科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10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1100202C11	运动医学科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2100202C03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2100202C04	临床检验诊断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2100202C05	外科学 I（双语）	32	2	春秋季	
专业课	82100202C06	急诊医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2105102C10	临床病理学	32	2	春季	
专业课	83100202C01	儿科学 I（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3100202C02	妇产科学 I (双语)	32	2	春季	
专业课	83100202C03	全科医学 I	32	2	春季	
专业课	83100202C04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I (双语)	32	2	春季	
选修课	65071011D01	认知神经生物学 (全英文)	32	2	秋季	
选修课	65100111C04	实用免疫学 (全英文)	32	2	秋季	
选修课	82105102B01	循证医学	16	1	春秋季	
选修课	83105103B05	医学伦理学	16	1	春季	
培养环节	99000003F06	学位论文选题报告		1	春秋季	
培养环节	99000003F10	专业实践		4	春秋季	
学术交流与研讨	99000003F04	学术交流与研讨 (专业学位硕士生)		2	春秋季	

## 七、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

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是必修环节，硕士生在校期间必须完成一定数量以获得相应的学分，总分不低于2分：

1. 在读期间在学院组织的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不少于1次，记0.5学分/次。
2. 每年参加本学科及相关学科的各级各类学术交流与学术报告会议累计不少于6次，合格者记0.5学分/年。

每次学术活动后应及时按要求填写《中南大学研究生学术活动记录本》，由导师盖章/签字生效，同时需凭会议通知、参加证明等材料方予认可，申请答辩时交学院审核、备案。

## 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应在第一学年内确定学位论文研究方向，在查阅大量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在开题报告前完成一篇综述，由开题报告评审小组对阅读文献的数量、质量和学术水平进行综合评价，纳入开题报告评审。根据《中南大学研究生培养环节工作管理办法》（中大研字[2019]57号）执行。

## 九、科研训练、专业实践和社会实践

专业实践是必修环节，按照国家《临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大纲》要求，结合我校特色，明确

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病人安全、医学伦理、团队合作、创新与自我发展六大目标，培养学生较严密的逻辑思维和较强的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能独立处理本学科常见病和多发病。在相关科室进行专业理论课程学习、临床能力培训和临床科研能力训练。临床总时间不少于24个月，本专科培训时间不少于10个月，轮转科室3-4个（由各专业及导师负责制定）。临床培训须在我校附属医院进行或回本国在相当于中国三甲医院的大学附属医院进行（须出具相关证明）。

## 十、学年总结与考核

在每年10月31日前，由学院组织研究生对上一学年内的课程学习、培养环节、科研和实践业绩等方面进行总结，由导师签字，学院审核、备案，鉴定结果作为评优和筛选依据之一。

## 十一、学位论文工作

### （一）在学期间成果要求

参照《中南大学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及学位管理相关文件的要求执行。

### （二）学位论文要求

按照《中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条例》、《中南大学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

### （三）论文评审、答辩与学位授予

按照《中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条例》、《中南大学答辩管理办法》、《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

## 十二、毕业论文工作

根据《中南大学博士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实施办法》和《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南大学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工作的通知》，对未达到学位授予要求的，可申请毕业论文答辩。具体要求如下：

### （一）毕业论文要求

1. 一般要求：各学院负责组织毕业论文评审，评阅人为2人，均应为本学科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所有专家评审意见均为“同意毕业答辩”者，各学院须提交审核材料报研究生院审批后方可组织毕业答辩。

2. 规范性要求：遵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撰写须严格按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中大研字[2020]30号）、《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管理办法》（中大研字[2019]59号）文件要求执行。

### （二）毕业论文答辩要求

毕业论文答辩程序参照学位论文答辩程序执行，其他事宜遵照《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南大学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工作的通知》、《中南大学临床医学一级学科硕士毕业标准》执行。

十三、附：

附：修订专家名单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陈立章

成 员：张欣、雷光华、罗爱静、周智广、何庆南、张国刚、夏晓波、常实、杨一峰、吕奔

二、工作小组：

组 长：常实

副组长：杨一峰、吕奔

成 员：张乐、傅蓉、陈艳平、陈亮辉、袁秀洪、陈翔宇、陈明佳子、李夏雨